2021年海南省公路管理局

琼海公路分局预算

目录

1.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批复文件

根据省编委《关于恢复设立市县公路管理机构等问题的批复》（琼编[2009]15号），琼海公路分局于2009年3月31日恢复设置为自筹经费事业单位，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隶属海南省公路管理局，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属于财政全额拨款。

（二）职责职能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路养护与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我省的有关规定；

2．负责琼海市范围内的国道、省道的养护、改造及路政管理工作；

3．负责本辖区的国道、省道养护投资计划的编报、实施等职能。

二、单位构成

内部机构设置：党政办公室、养护管理股、财务管理股、路政管理股、机械材料管理股、安全生产管理股、人事与监察股（工会、团委）7个内设机构, 下设11个养护道班、1个机修班、1个路面维修队、1个路面保洁队。

第二部分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013.50万元。其中，收入总计4013.50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4013.50万元；支出总计4013.5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7.6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18.89万元、交通运输支出3330.8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6.13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13.5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950.31万元增加63.19万元，主要是公路养护部分预算投资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7.64万元，占6%；卫生健康支出318.89万元，占8%；交通运输支出3330.84万元，占83%；住房保障支出116.13万元，占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48.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58.40万元减少9.6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交保人数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7.34万元，比上年预算50.74万元数减少3.4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需要职业年金记实预算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51.50万元，比上年预算46.8万元数增加4.7万元，主要是因为符合申领补助条件人员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79.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84.15万元减少5.1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交保人数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239.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35.86万元增加3.98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提高导致预算有所增加。

3. 交通运输支出

（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1年预算数为3329.3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250.93万元增加78.41万元，主要是新增劳务派遣人员、通道养护检测费、桥梁养护费用以及养护设备费用。

（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万元，主要是新增公路养护质量检查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16.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23.43万元减少7.3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三、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009.7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36.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79.77万元、津贴补贴179.19万元、绩效工资736.1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48.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7.34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9.0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39.8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8.37万元、住房公积金116.13万元、医疗费21.6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15.4万元、邮电费13.25万元、生活补助51.5万元;

公用经费373.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1.22万元、印刷费28.48万元、咨询费4万元、手续费0.76万元、水费0.41万元、电费2.92万元、邮电费14.47万元、物业管理费5.83万元、差旅费54.69万元、维修费6.35万元、培训费20.32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委托业务费4万元、工会经费19.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7.38万元、生活补助5.64万元、办公设备购置6万元。

四、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1.4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与2020年预算0万元持平，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4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0.40万元），比2020年预算18.87万元增长8%，增长主要原因为2021年车辆编制数8辆，皆为业务用车编制。2020年车辆编制数8辆，其中业务用车编制数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编制数1辆。由于车辆工作量调整系数不同使得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公务车保有量8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2020年预算1万元持平，计划公务接待24批次，接待170人次。

（二）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类情况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类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类情况

六、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收支总预算4072.09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收入预算4072.0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58.59万元，占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13.50万元，占99%。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1.78万元，主要是增加上年结转资金58.59万元及新增劳务派遣人员、通道养护检测费、桥梁养护费用以及养护设备等预算。

八、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2021年支出预算4072.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09.70万元，占74%；项目支出1062.39万元，占26%。总支出预算比上年预算数3950.31万元增加121.78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款58.59万元、新增劳务派遣人员、通道养护检测费、桥梁养护费用以及养护设备等预算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此类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4.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4.2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共有车辆8辆，其中：公务用车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海南省公路管理局琼海公路分局16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上年结转资金58.5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4013.5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